附件1：

南开大学青年教职工师德演讲比赛评分标准

参赛选手按抽签顺序依次上台演讲，评委依据以下标准采用100分制打分：

1.演讲内容（40分）：紧扣主题，观点鲜明，见解独到，逻辑严密，事迹感人，传播正能量；

2.语言表达（30分）：脱稿演讲、语调自然、口齿清晰，语言生动，普通话标准，停顿与衔接流畅，感情充沛而富有感染力；

3.形象风度（20分）：衣着整洁、举止得体、仪态自然大方，能灵活而恰当的运用语速、语调、手势与眼神等演讲技巧；

4.综合印象（10分）：由评委根据选手的临场反应和语言组织能力做出综合演讲素质评价；

5.演讲时间严格控制在8分钟以内，不到7分钟或超时扣分。